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二〇二二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21)。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情况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2023年5月22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2023 年 5 月 2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

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 为准。

- 6、股权登记日: 2023年5月16日
- 7、出席对象:
- (1)截止2023年5月1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因故不能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 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 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中 成集团大厦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N	备注
编码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		
1.00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任期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00	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00	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任期工作报告》的议案	√
5. 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
9.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0.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11. 00	关于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	√
	关事宜》的议案	·
12. 00	关于审议《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3. 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向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及融实国际 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 00	关于审议《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5. 00	关于审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	√
累积投		
16. 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 (6)人
16. 01	非独立董事张朋	√ √ V
16. 02	非独立董事韩宏	√
16. 03	非独立董事张晖	√
16. 04	非独立董事王晓菲	√
16. 05	非独立董事罗鸿达	√
16. 06	非独立董事王多荣	√
17. 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
17 01	A. 立 芙 東 它 尤 孔	(4) 人
17. 01 17. 02	独立董事宋东升 独立董事牛天祥	√ √
11.04	伍工里ず丁八竹	٧

17. 03	独立董事梅运河	√
17.04	独立董事许建军	√
18.00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
		(2) 人
18. 01	监事周爽	√
18. 02	监事曹钢	√

上述议案已经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发布的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其中,议案10、议案13、14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议案16、17、18采用累积投票制。

三、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方式:股东参加会议,持股东账户卡或托管股票 凭证及个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 登记。
- 2、登记时间: 2023 年 5 月 18 日 (上午 9:00—11:30, 下午 13:30—16:00)
 - 3、登记地点:
 - (1) 现场登记: 公司证券部
 - (2) 传真方式登记: 传真: 010-64218032
 - (3) 信函方式登记: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

邮政编码: 100011

4、登记办法:

-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泱博、尚巾

联系电话: 010-86623518, 传真: 010-64218032

电子邮箱: complant@complant-ltd.com

邮政编码: 100011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公司	/本人出席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	司二〇二二年	度股东大会	,并代为行
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明确投票意见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 权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 票议案					
1.00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的议案	√			
2. 00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任期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00	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的议案	√			
4. 00	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任期工作报告》的议案	√			
5. 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 议案	√			
6. 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	√			

	议案		
7. 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 议案	√	
8. 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的 议案	√	
9. 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 议案	√	
10.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11. 00	关于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 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 00	关于审议《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3. 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向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及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 00	关于审议《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委托贷款暨关联 交易》的议案	√	
15. 00	关于审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 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	√	
累积 投票制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	的选举票数	
16. 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等额选举)	应选人	数 (6人)
16. 01	非独立董事张朋	√	
16. 02	非独立董事韩宏	√	
16. 03	非独立董事张晖	√	
16. 04	非独立董事王晓菲	√	
16. 05	非独立董事罗鸿达	√	
16. 06	非独立董事王多荣	√	
17. 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等额选举)	应选人	
17. 01	独立董事宋东升	√	
17. 02	独立董事牛天祥	√	
17. 03	独立董事梅运河	√	
17. 04	独立董事许建军	√	
18.00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等额选举)	应选人	L ₋ 数(2)人
18. 01	监事周爽	√	

注:1、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应有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授权指示以"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2、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3、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 受托人:

日期: 日期: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 网络投票程序
 - 1、投票代码: 360151。
 - 2、投票简称:中成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 弃权。
-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 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 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 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 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 票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 16, 采用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 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23 年 5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 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